

土家族的还傩愿与祭虎

黄 柏 权

提要 还傩愿是土家族民间普遍流行的文化现象,至今还残存于边远的土家山寨。土家族民间还傩愿与祭虎总是联系在一起的,还傩愿时所敬奉的罗神公公和罗神娘娘就是虎的化身;跳摆手舞和玩茅谷斯等祭祀活动也有祭虎的内容。土家族还傩愿祭虎与彝族的“跳老虎”、土族的“跳于兔”一脉相承。此种文化现象缘于史前西北崇虎的氐羌族团的信仰。

傩文化是中国古文化的活化石,现存傩文化的主要形态是傩戏,傩戏是由傩祭、傩舞发展而来。土家族的傩文化在中国傩文化中占有特殊的地位,而土家族的傩祭与土家族人的图腾崇拜和祭虎活动有密切关系。

土家族还傩愿要供傩公傩母,这种习俗由来已久。乾隆《永顺县志·风土志》卷四说:“又按永俗酬神,必延辰郡顺巫唱演傩戏,设傩王男女二神像于上。”光绪《龙山县志·风俗》卷十一:“释大傩,供傩神男女二像于堂,荐牲牢饌醴,巫者戴纸面具演古事,如优伶戏者。更擐甲执斧,编经房室,若有所驱除。击鼓鸣钲,跳舞歌唱,逾日乃已。”同治《增修酉阳直隶州总志·风俗志·祈禳》卷十九载:“又州属巫覡,凡五种:……一种以木为架,围布三面,供男女傩神于上,肩负而行,沿门治病,谓之划乾龙船,此又一种也。”道光《鹤峰州志》卷十四也载:“又有祀罗神者,为木面具二,其像一黑一白,每岁于夜间礼之,名为完罗愿。”其它不少方志也有类似记载。

在土家族民间,还傩愿时所供的男女二傩神被奉为土家族的创始神,被称为“罗神公公”和“罗神娘娘”。传说他们二人本是姐弟俩,当人类遭到洪水劫难后,她们躲进葫芦才幸免于难。当世上只剩下他们二人时,通过滚磨子成了亲,并生下肉球,砍成多块撒向大地,于是有了人类。因为是姐弟成亲,弟弟红着脸,姐姐用丝帕蒙着。所以干龙船上的罗神公公的脸现在还是红红的,新娘拜堂要用丝帕蒙住脸。^[1]很显然,这里的罗神公公与罗神娘娘就是土家族地区还傩愿和演傩戏时供的傩公傩母。在黔东北土家族地区也有同样的传说,在有的地方土家族地区又演绎成伏羲兄妹制人烟的创世神话,情节基本一样。

土家族创世神与傩公傩母的联系不是偶然的巧合,它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十分重要的文化信息。即是说它与土家先民的信仰有密切关系。据潘光旦先生研究证实,土家族的先民是古代巴人,巴人的一支与伏羲有着密切的渊源关系。伏羲崇虎,以虎为图腾,伏羲兄妹可以看作是虎兄妹。所以《后汉书·南蛮传》记载:“廆君死,魂魄世为白虎,巴氏以虎饮人血,遂以人祠焉。”廆君是巴人早期的首领,也是一个大巫师,他之所以死后化为白虎,是因位这一族群与虎有血缘关系,这种把祖先崇拜与自然崇拜结合起来的图腾崇拜是人类早期流行的一种文化现象。土家族创世神话几乎都与虎有

关。创世神卯玉、白帝天王的母亲蒙易、八部大神、雍尼和补所都是喝虎奶长大；繁衍土家人的虎娃、琶梅姑娘、流落的祖师的母亲都与虎有血缘关系。所以虎是传说中土家人的始祖，行傩祭时又化身成了罗公、罗母。

“罗”本身就是虎的别称，《山海经·海外北经》载：“有青兽焉，状如虎，名曰罗罗。”其注下引吴任臣云：“《骈雅》曰：‘青虎谓之罗罗，今云南蛮人呼虎亦为罗罗’，见《天中记》。”陈继儒《虎荟》说：“罗罗，云南蛮人，呼虎为罗罗，老（死）则为虎。”此类记载还很多。

又，巴人称虎为“李耳”、“李父”；土家语称虎为“利”、“力”，称公老虎为“李巴”，称母老虎为“李利卡”。刘尧汉先生经过研究比较后认为：腊、拉、勒、捞、老、李、列、黎、罗、卢都是彝族对虎的称呼。^[2]土家语属彝语支，土家文化与彝族文化有密切的联系，因此，土家族和彝族都称虎为“李”、“利”，也可称为“罗”，“罗”、“傩”同音，傩也可作虎的别名。在黔东北土家人中，甚至认为罗帖公公和罗帖娘娘就是白虎神。^[3]

因而在土家族民间信仰中，“罗公”即“公虎”，“罗母”即“母虎”。由于图腾与祖先存在互换关系，所以，傩神既是虎的化身，也是祖先的化身。土家族人还傩愿所祭的主要神祇是傩神（罗神），也就是虎神。把罗公（公虎）和罗母（母虎）推上神的宝座，就跟敬白虎神、和敬白帝天王一样，只是土家人敬虎的又一种形式罢了。虎的名称不同，祭祀的形式各异，但达到的目的却相同。

过去土家族地区的傩祭都由巫师主持，土家族民间巫师称为梯玛，汉语称土老师。他们是土家族民间的文化传人和宗教职业者，主要执掌民间祭祀，如解钱、许生、求子、渡关、还愿、搭桥等，这些宗教迷信活动都属于傩的范畴。凡这样的事，都要向傩神许愿，向神献牲。向傩神许的某愿实现后，还要举行祭祀，所以称为还傩愿。还傩愿时，要举行隆重的祭祀活动，要献牲，早先用“人祭”，后来用牲祭代替。土家族地区流行的“还天王愿”、“还人头愿”、“还牛愿”都属于还傩愿范畴。没有梯玛的地方，由道士或其他巫师主持“还傩愿”活动，其程式大同小异。直至今日，在土家族聚居的酉水流域仍然有梯玛活动，他们还在主持还傩愿等活动。

在土家族地区，祭祀还愿活动的形式很多，跳摆手舞和玩茅谷斯是最为典型的。关于摆手舞，方志有较详记载，乾隆《永顺县志·风土志》卷四说：“又一土俗，各寨有摆手堂，每岁正月初三至初五六之夜，鸣锣击鼓，男女聚集，摇摆发喊，名曰摆手，盖拔除不祥也。六月中早谷初熟，炊新米，宰牲，名曰祭鬼，亦民间荐新之意。”光绪《龙山县志·风俗》卷十一也载：“土民赛故土司神。旧有堂曰摆手堂，供土司某神位，陈牲醴。至期，既夕，群男女并入。酬毕，披五花被锦，帕首，击鼓鸣钲，跳舞唱歌，竟数夕乃止。其期或正月、或三月、或五月不等。歌时男女相携，蹁跹进退，故谓之摆手。”光绪《古丈坪厅志·民族下》卷十载：“土俗各寨有摆手堂，每岁正月初三至初五六夜，鸣锣击鼓，男女聚集，摇摆发喊，名曰摆手，以拔不祥。此旧俗，今亦不尽有此堂。”对此，其它方志还有记载。通观以上诸条记载，基本可以看出玩摆手时男女老少伴随锣鼓蹁跹进退，摇摆发喊的热闹场面。这里有两点特别值得注意：一是时间有上正、三、五、六月不等；二是摆手目的都是拔除不祥，都有陈牲祭鬼的内容，特别是《永顺县志》的：“炊新米、宰牲，名曰祭鬼”的

记载有更深的含义。

那么这里所说的“祭鬼”、“拔除不祥”到底祭的什么神，可谓仁者见仁。最富代表性观点有以下几种：

一说是祭祀土司。以上所举方志已明确地记载了摆手舞是为了祭祀已故土司王。这些土司王主要有彭公爵主、向老官人、田好汉等，所以酉水流域的土家人跳摆手舞时都敬以上三个土司王。

二说是祭八部大神。彭继宽和彭勃整理的《摆手歌》第四分部英雄故事歌中《洛蒙挫托》就讲了土家族敬八部大神的情况。关于八部大神在土家族民间有许多传说，都把他奉为先祖。土家人跳大摆手舞至今还要祭八部大神。

三说是祭族神。简兆麟在《吉首大学学报》1988年2期发表的《土家族地区巫舞略考》中说：“土家族信奉族神，故清江流域多立向王庙；涪水流域常奉大、二、三神；酉水流域彭公爵主、向佬官人、田好汉皆必为祠；来凤、咸丰一带立三抚宫；川黔东部多立土王庙、土主庙。在祭族神的活动中，最著名的祭祀舞恐怕要算‘摆手舞’”。

四说是自然神、祖先神合祭。田永红在《黔东北土家族傩戏与其原始宗教》一文中说：“作为祭祀土王的土家族另一种艺术形式——摆手舞，虽然与傩戏一样源于古代傩舞、巫术和原始宗教，但它的主要任务是祭祀土王，反映土家山区的生产活动。它在巴人的时代是为了祭祀田神，祈求丰年的活动。宋代的《太平寰宇记》也说，‘其民俗聚合，则击鼓，踏木芽，唱竹枝歌为乐。’又记载说：‘巴之俗，皆重田神。春到刻木虔祈，冬即用牲解赛，邪巫鼓以为淫祀，男女皆唱竹枝歌。’在原始宗教中，为着讨好神灵，以求得其保佑，歌舞是少不了的。因为祭‘田神’是农事祭典，农事的歉丰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所以祭仪也最为隆重。而后来‘土司神’加进去以后，并以祖先神面孔出现，自然神与祖先神合在一起祭祀，其内容也绝大部分是关于农事的活动，而摆手舞的目的或功能，也还是具有傩戏悦神的宗教性质。”^[4]

但这些观点中，忽视了一个最重要的祭祀对象，那就是祭虎神。1997年2月10日（农历正月初四），笔者到龙山县贾市乡的兔吐坪作民俗调查，观看了一场原始古朴的摆手舞。翻过山顶，就听到震动山谷的锣鼓声，男女老少早已跳起来。据新任掌坛师鼓昌凤介绍，兔吐坪玩摆手是1982年开始恢复的，以后一直坚持下来，从正月初一起大家就不约而同地来到摆手堂。以前，吃过年饭后，寨子上的人就自觉地到摆手堂，每个人都要带上香纸。似乎有一个不成文的规定，必须先跳摆手舞，然后才能从事其它娱乐活动。初一大房跳，初二二房跳，初三三房跳，初四四房跳，初五杂姓跳，初五以后大家一起跳。玩摆手前，要敬神，敬大堂和二堂，即彭公爵主、尚老寡人、田好汉。据老坛师86岁的彭祖岸老人讲，跳摆手舞时，一只老虎就来到神堂（即摆手堂）的中间，男女分成两行围圈而跳，老虎也不伤人。跳一会老虎就悄悄离开了。

从看到的情况表明，摆手舞至今仍与几百年前方志所记的情形一样，它所反映的文化内涵都可以从中找到。在观看兔吐坪的摆手活动中，我们发现了一个特别重要的、而又为方志和当代学者都忽视的文化信息，那就是最初的摆手舞是祭虎。原来的掌坛师彭祖岸和彭必祖都说道，摆手舞开始

前，一只老虎就悄悄来到摆手堂中间，人们围绕老虎而跳，跳一会，老虎就悄悄走了。为了把这条十分珍贵的文化信息保存下来，我们录了音、摄了像。

是想：摆手舞开始前，老虎悄悄来到摆手堂，显然是来接受人们的奉祭。最初的摆手舞，就是对虎神的奠祭，乾隆《永顺县志》记载：“六月中早谷初熟，炊新米，宰牲，名曰祭鬼，亦民间荐新之意”，此种祭祀就是文献记载的就是饗祭，也称为腊祭，也就是吃新祭虎。土家族有两个新年，一个是夏天（七月一日）的吃新之祭，是为保护农作物立下汗马功劳的虎作祭；一个是在腊月底。两个新年与土家族摆手舞在几个时间进行有关，六月举行的摆手显然是“荐新之意”，炊新米、宰牲祭鬼是摆手中的程式之一，祭鬼即饗祭，也即是祭虎。为什么方志的作者不说成祭虎，而说成“祭鬼”，显然是写的人没有深入民间调查。早在明清以前，中原文人就把巴人的祭虎活动称为祭鬼。据龙山县苗儿滩镇尚星亮老人介绍，洗车河流域的尚家寨以前玩摆手分别安排在每年的正月初一至十五和六月初六，全族人到神堂（即摆手堂）跳舞，然后全族畅饮。并且很有可能，摆手的最初起源与吃新饗祭有关，最初的摆手是在六月份，后来，由于冬天农闲，又把玩摆手和祭祀活动移到了正月份。

由此可见土家人玩摆手祭虎的发展脉络是：最初是祭虎，后来八部大神的传说影响扩大，又祭八部大神，土司统治时期又祭土司，土司制度废除后，封建统治者提倡孝道，又祭族神和祖先。虽然名誉上是祭这些堂而皇之的神和祖先，实际在这些神的背后还有一个原始神—虎，只是方志的作者不便真实记载罢了。解放后调查人员也忽视了这个信息。你想，虎悄悄来到摆手堂中间睡下，在接受人们祭拜后又悄悄离开，反映了一种怎样的心态？明明是崇虎的土家人在祭土王和祖先之时，也从未忘记那个最早的图腾神—虎。其祭虎意识一直存在于土家人的心底，由此可见土家人对图腾神的敬重程度。

茅谷斯既是土家族民间一种极为古老的表演艺术，也是祭祀还愿的重要形式。茅谷斯是在玩摆手活动之前、活动中或之后进行的。它有歌有舞，有对话，有表演动作，有简单的情节和场次。表演者赤身裸体身扎茅草或稻草，头戴草扎的辫子，背着或扛着导俱表演。表演的内容有民族的来历、农事活动、打猎、打粑粑、接新姑娘等。土家人称为茅谷斯，意为毛人的故事。龙山坡脚、靛房一带的有人称之为“故事帕帕”、“故事拔铺”，意即祖父或祖母的故事。永顺莲蓬叫“毛古人”，保靖仙仁叫“故事”，古丈小白和龙山兔吐坪等地叫“帕帕”。

笔者观看了多场茅谷斯表演。龙山县兔吐坪的茅谷斯演出是在正月十五玩摆手之后进行。据彭昌凤介绍，正月十五玩茅谷斯是春节娱乐活动的压台戏，兔吐坪的茅谷斯也是在摆手堂里进行的。演出前，由寨子最年长的彭祖岸主持隆重的祭祖（彭公爵主、尚老寡人、田好汉）仪式，彭祖岸老人站在临时设的香案前祭酒，将手放在膝上交叉，下蹲作揖，后面5位年长者跟着作揖，下蹲，连祭三次，每祭一次下蹲三下。祭毕，身着稻草的6个毛人在花脸父亲和丝帕蒙眼的母亲带领下，吆喝跳跃着从山上进入摆手堂，父亲用左手拉着母亲的右手并排走在前面，后面的子孙1人扛着犁铧，1人端着筛灰篮，2人背着背篓，2人扛着木锤。他们一行跳到神案前跪下。扮父亲的就与坛师对答起来，问答全是土家语。大意为：

你们从哪里来？

我们从西眉山来。

你们过年没有？

我们过年了。

你们昨天晚上睡在在哪里的？

我们昨天晚上睡在棕树兜兜底下。

你们吃的么子？

我们吃的棕树籽籽。

对话完绕摆手堂跳几圈，边跳边做各种滑稽动作，背背篓的毛人将背的灰一路漏洒着走，跳到神案前又跪下对话。

茅谷斯为祭祀性戏剧，所祭之神为猎神、祖先等。其实，若透过所祭祀神的背后，可以看到，所祭之神仍然有虎神。理由如次：

第一，茅谷斯在摆手舞之前或之后演出，跳摆手舞前老虎就到摆手堂接受拜祭，那么演茅谷斯必定与祭虎有关。在茅谷斯上演之前，在掌坛师的主持下还要举行隆重的祭祀活动。

第二，茅谷斯的装扮可能就是虎。走在前边的花脸父亲和蒙着丝帕的母亲就是传说土家族的创世神罗公、罗母，他们本身就是虎神。跟在后来的小茅谷斯都披着茅草（或稻草），头扎草辫，就是扮的虎，他们的妆扮与彝族“跳虎节”和土族的“跳於菟”完全一样。

第三，从他们的住处和生活习俗看就是虎。当坛师问他们从哪里来，他们齐声说从大山里来说从西眉山上来（据叶德书先生考，西眉山为长满青桐林的山）；问他们睡在里，他们说睡在棕树脚下；问他们来做什么？他们说：一年过去了，没有吃肉，来这里赶肉。他们从大山中来，睡在棕树脚下，来赶肉吃，与虎的生活习性极相似。

第四，演茅谷斯要敬猎神——梅山神，梅山神即是虎神，在川东称为白虎娘娘。

第五，茅谷斯表演除了展现土家人的生产、狩猎、生活情状外，还有驱鬼逐魔的目的。身着茅草的茅谷斯从山上跑入神堂，边跑边发出叫声，这即是以威猛和喊声吓走鬼怪，以保人畜平安，风调雨顺。这和彝族的“跳老虎”和土族的“跳於菟”都有同样的功用。都是借用虎的神威逐疫逐魔，发挥了老虎辟邪厌胜的作用。以往在探讨茅谷斯的功用时，只注意到它的娱乐功能和表现功能，忽视了它的祭功能和驱鬼功能，未能找出茅谷斯的全部文化内涵，使这一古老艺术失去了它应有的光彩。

如果我们把土家族的“茅谷斯”、彝族的“跳老虎”、土族的“跳于菟”进行比较的话就会发现，他们之间有许多相似之处：

一是所祭的神相同，都为山神。茅谷斯祭祀的是猎神——媒山神，在黔东北的土家人中就是祭的山神；彝族傩傩人祭的是山神；土族人祭的是二郎神和山神。山神就是虎神。三个民族同时祭的是自己民族的图腾神，即老虎神。

二是举行的时间大致相同，土家族和彝族都在正月十五日以前，驱疫的日子都在正月十五日，土族在十一月二十四日，时间上稍有差异，但都在冬季。

三是都是8人扮成虎。土家族的“茅谷斯”赤身裸体披上茅草或稻草，头上扎上草辫，在两个大“茅谷斯”一男一女带领下，6个小“茅谷斯”表演各个农事活动和生活动作，幽默风趣；彝族的“跳老虎”由赤身装扮的“公母二猫”带领6只小虎到各家扫邪逐祸；土族的“跳於菟”也是在赤身装扮的两只大“於菟”带领下，到各家驱吓鬼魔。所不同的是“茅谷斯”只披上茅草，扎上草辫，不在脸上画妆，但看不到面部，老虎节的“虎”和跳“於菟”中的“於菟”都要在脸上、身上画装。虽有差异，但都是赤身装扮成自己的图腾，与原始人的“百兽率舞”同义。三个民族的“跳虎”活动中都是两只大虎带6只小虎，这不是偶然的巧合，应该是共同文化背景的产物。

四是都具有驱逐鬼疫的功能。茅谷斯虽然只在神堂里演出，但从其跳的动作和发出的“喔吹吹”的呼喊声看，具有驱疫、“拔不祥之意”。彝族的“跳老虎”、土族的“跳于菟”的驱疫功用就更为明显。

土家族的“茅古斯”、彝族的“跳虎节”、土族的“跳於菟”在形式上极其相似，功用和目的也极其相同。这只能在古代氏羌崇虎民族中去找他们的源头。因为这三个民族都与崇虎的氏羌族有渊源关系。据《山海经》等文献记载，在传说中的昆仑山周围，有一个崇虎的庞大神系，它以西王母为核心，包括开明、穷奇等许多虎神。据《山海经·大荒西经》载：西王母之山“凤鸟自舞，爰有百兽，相群是处”，即是说，西王母居住的昆仑山，“百兽率舞”、“相群是处”是一种特殊的风景，此种鸟兽之舞实际上就是原始人类装扮成鸟兽的形象，狂呼舞蹈，或祝狩猎成功，或贺战争胜利，或祀祖先之灵。其中自然少不了扮虎的崇虎族团。氏羌族系中，崇虎的族团扮虎行为成为以后其后裔缅怀祖先、驱疫庆丰收的原型。土家族、彝族、土族的“跳虎”活动之所以如此相似，其根由就在于它们源于同宗。

注释：

[1] 《罗神公公和罗神娘娘》载《中国民间故事集成湖南永顺县资料本》，彭武东讲述，彭勃搜集，流传于永顺全县。

[2] 《中国文明源头新探》第115页，云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

[3] 颜勇：《江口县莲花土家族乡省溪司习俗及原始信仰调查》载《民族志资料》第9。

[4] 《吉首大学学报》1990年第3期。

（黄柏权：湖北民族学院教授）